

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16 年，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认真、谨慎地履行了自身职责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，维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利益。监事会对公司经营计划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、关联交易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、子公司的经营情况进行监督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。现就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对公司 2016 年度经营管理行为和业绩的基本评价

2016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。

1、监事会列席了 2016 年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，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、履行义务情况进行了监督。认为：董事会能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，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，未出现损害公司、股东利益的行为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要求。

2、监事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监督，认为公司经营班子勤勉尽责，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，经营中不存在违规操作行为。

3、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、对外收购、投资、出售资产等重大事项进行了监督，未发现损害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损失的情况。

二、监事会工作情况

2016 年监事会共召开六次会议，会议情况如下：

1、2016 年 1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2、2016年2月25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、《关于2015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》。

3、2016年4月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公司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、《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、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、《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、《公司2015年度报告全文》和《公司2015年度报告摘要》、《关于聘用公司2016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4、2016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的议案。

5、2016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、《关于2016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的议案。

6、2016年10月27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的议案。

三、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监督意见：

（一）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，对董事会履行职权、执行公司决策程序进行了监督。监事会认为，公司董事会所形成的各项决议和决策程序认真履行了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是合法有效的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忠于职守、勤勉尽职，无违反法律、法规、公司《章程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（二）公司财务状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通过听取财务部门汇报、进行定期审核公司会计报表及财务资料等方式，对公司本部、子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了检查，强化了对公司

财务工作的监督。认为，公司财务制度健全，有独立财务核算，账册齐全，能遵守《会计法》和有关财务规章制度。公司及各子公司财务管理规范，会计报表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 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，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（三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能认真按照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，能及时、准确、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放情况。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。

（四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通过了董事会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实际交易在预计范围内，按合同或协议公平交易，价格公允，未发现有损害股东和公司的利益的情况。

（五）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真审核了董事会编制的《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并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，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，不存在重大缺陷。公司内部评价全面、真实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2017 年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加强业务学习，提高专业能力和监督水平，继续加大监督检查力度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勤勉尽责，积极履行监督职能，一如既往，为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、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继续努力工作。

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4 月 8 日